

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会议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，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同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

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